臺灣彰化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9 日
發文字號：彰院毓人字第 1100026795 號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0 年儲備約聘職務代理人甄試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 110 年儲備約聘職務代理人甄試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名單計 6 名，依甄試成績排序如下：

正取 1 名：吳君志

備取 5 名（列入候用名冊）：

1 陳俞璇、2 林郁璇、3 梁學堯、4 江柏儒、5 洪裴佑

二、錄取人員自榜示之日起遇缺額依序通知遞補。於下次甄試放榜之日前放棄報到或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

三、以上人員嗣後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如有變更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更新（電話：04-8343171 分機 7087）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院長陳毓秀